

為何池上充滿魅力？好的地方自治 帶動經濟幸福

文／鍾怡婷（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博士
後研究員）

池上近年來是一個為當地居民推動許多藝文活動的農村，讓許多人羨慕，不僅有大型的表演或音樂活動，寒暑假期間也有為當地學童提供的音樂鑑賞或演奏培訓活動。從十多年前開始積極推動地理品牌認證與有機耕作的池上，透過獨特的自治條例規範，讓農人賺錢也讓人過的幸福，更吸引了青壯年人口回流、整個農村充滿了生氣與活力。



攝影／劉振祥

以「自治條例」規範池上米的產地認證

「池上米」成為地理品牌，仰賴池上在地社區的公民團體積極推動，以及所有糧商與鄉公所在制度與法令上的配合。不是在池上鄉土地上生產的稻米，就不能以「池上米」之名進行販售，這是地理品牌的基本精神，但池上更進一步地以安全和品質農業為目標，區隔出池上米的特色。

鄉公所制訂了自治條例，規範池上米的產地認證取得方式，獲得認證者需張貼標章在外包裝上，鄉公所收取標章費用來支付相關的場地、設備、人事等等費用。2017 年的標章收入大約 300 萬元，池上鄉公所運用這筆收入，不僅可支付認證所需要的費用，也足以用這筆經費來支持鄉內的教育、公益、治安及慈善事業，使得池上鄉內的各類藝文或公益活動除了仰賴外來資源支持之外，也有了比較永續且自主的經費來源。

池上米

發布單位：商標權組

產地證明標章-池上米

商標名稱：池上米

註冊號：00000085

商標/標章權人：台東縣池上鄉公所

證明內容：本標章係由台東縣池上鄉公所授權之人使用，茲證明其製造行銷之「
池上米」，且其品質符合證明人「申請『池上米』良質米標誌規範」。

圖樣：

圖片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

20%的「池上米標章收入」需用於教育、公益與慈善事業

在鄉公所制訂的自治條例「『池上米』註冊證明標章使用執行要點」中很明確地規範了標章總收入的20%需用於地方的教育、公益、治安及慈善事業。從總收入而非盈餘中將資源分配到地方的社會福祉部門，反映了池上的這套制度設計不是先創造經濟收益再來考量社會福祉，而是二者同時並行。

在2017年，池上鄉公所就有大約60萬的經費可自由運用在地方上的社會福祉活動，可免掉許多寫計畫向中央申請補助與會計核銷等等的麻煩。鄉鎮公所等地方自治體若能創造自主財源，在現行依人口數進

行稅款的統籌分配制度下，可以緩解地方財政困窘而率先犧牲社會福祉部門支出的問題。

池上鄉公所推動自治條例當然也經過一番正反意見的攻防與辯論，但做為多數的池上稻農可藉由此制度增加收入，促使鄉民代表會與鄉長獲得共識通過自治條例。

2014 年池上米標章年度使用量首度超過 100 萬張，農民與糧商獲得實質收益，地方上開始認同產地認證所能帶來的附加價值，也更加認同推動此一制度的幕後推手們期待在池上實現的夢想，那就是維繫住池上的稻作地景，讓農民可獲得合理收入、農村能留住人、社會生活也可以豐富多采。



攝影／劉振祥

好的地方自治，帶動經濟與社會福祉同步增長

繼此之後，池上鄉公所繼續推動了「池上米平損補助自治條例」做為鄉鎮層級的農業天然災害保障制度，而面對觀光所帶來的公共設施與環境維護需求，也正在研擬如何從此經濟系統中創造自立自主不仰賴外部的財務內部循環模式。

池上鄉公所的這些做法向我們演示了一個好的地方自治單位，可以同時對地方經濟與社會福祉帶來正向且實質有感的貢獻。這些政策與制度的幕後推手們認為，一個好的鄉鎮長扮演關鍵角色，雖然不需過於英雄式地看待鄉鎮長，但願意與地方公民團體協作的鄉鎮長，會有機會共同推動造福下一代的制度，而非瓜分現有資源把糖分配給有關係的派系角頭後葬送掉地方的未來。

農村要成為能滿足基本生活需求又充滿活力的宜居之處，需要破除普遍存在的派系權力鬥爭與公共資源私有化的問題，讓鄉鎮公所積極與地方公民團體協作以改變傳統的治理模式，讓仍具地方自治功能的鄉鎮市區建立創造自主財源並再分配到社會福祉部門的制度。

讓農村的異質性人口成為創生動力來源

池上令人驚訝的另一個案例，是一般在風景區扮演遊客中心角色的建築物，竟然是做為音樂館使用，而不是販售紀念品的空間。接待我們的一位青年村長說，「這就是我們池上很不一樣的地方，我們有音樂館、藝術館，在地人或政府提供硬體，外地的基金會來認養。我們很感謝有這些基金會來支持。」

言談中他透露出身為池上人的自豪感，也謙卑地理解到池上之所以成為和過去不一樣的農村，僅靠自身而沒有外來資源是無法達成的。

外來的資源除了包含財務上的支持之外，更重要的是「人」。池上鄉鄉長張堯城先生本來是台北人，考上公務員後選擇到池上服務，不像一般人想得是以農村為跳板等著有朝一日調回都市，張堯城鄉長決定在池上成家立業紮根成為池上人，並且積極參與和推動對池上整體社會有益的事務。

從一個非農村出身者的眼光來看，會有比較的觀點，從中也看到農村的價值。例如，農家人每天都得到稻田景觀，不會覺得這景觀有何特色，那位返鄉的青年村長也說，自己從小到大每天看池上的山、雲、

稻田，覺得很普通沒什麼特別，但直到他離鄉去到都市裡生活，每天住在小小的房子裡，看不到山與稻田，才發覺原來故鄉的風景不是每個地方都有，然後竟然是自己會想念的。



雲門舞集於池上的稻田演出，吸引紐約時報大幅報導。報導被印出於看板，成為於池上街上風景（攝影／劉振祥）

透過外人眼光，看見農村日常風景的獨特性

不僅僅是這位青年村長這樣想，當我們向農村居民問道「你覺得自己的社區村落是否有特色和吸引人」時，他們通常會思考許久，然後回應「沒特色」，他們認為生活周遭每天都看到的稻田、老房子、山或

甚至流動的雲，一點都不特別。

但他們沒有想到的是，當代有許多人到農村就是為了看那些農村中再平常不過的風景，這也是為數眾多的觀光客到池上的旅遊目標。透過外人眼光，在地人重新認識自己每天生活的地方，並有機會認知與確立自己的生活及所居之地的價值與獨特性。

台灣農業的利基不在於生產大量廉價的食物，而是以維護農村環境為前提進行優質食物的生產，並以此為基礎開展加工、休閒體驗與餐飲等多元收入的機會。

我們從池上以及其他特別具有活力的農村中初步看到，農村可以從傳統家族的組成，轉變成新的共同體形式，關鍵在於讓新移居者有棲身之所並融入在地社會，新與舊的關係網絡形成強地方認同。如能再結合地方自治體的積極推動，要創造一個有活力且宜居的農村社會並非不可能。從台灣自身農村的這些案例中可以汲取經驗並展開學習與試驗，期待我們發展出台灣自己的地方創生典範。